

# 询比价公告

## 一、询比价条件

中国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第二工程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人”）以公开询比价方式采购钢材一批，本采购物资计划使用自有资金用于本次采购后所签订合同的支付。

## 二、项目概况

项目概况：项目位于云南省玉溪市易门县，主要包括村镇供水和高效节水灌溉两类项目。其中，村镇供水工程主要建设内容为：新建水厂 10 座，总供水规模为 4560m<sup>3</sup>/d，架设管道 233.629km；新建水池 13 座，改造水池 1 座，新增泵站 11 座；对铜厂龙潭坝水库采取水源地保护。高效节水灌溉工程主要建设内容为：新建柔性水池 6 座，总容积 11000m<sup>3</sup>；新建钢筋混凝土水池 41 座，总容积 6350m<sup>3</sup>；新建提水泵站 9 座，总装机 2149k；新建输水管道 135 条，总长 183.553km。建设计量设施和信息化管理系统 18 套。

## 三、报价人资格要求

投标人必须满足以下全部资格要求：

1、投标人是厂家的，必须是中国境内登记注册的独立法人，企业注册资本金达到 **3000 万元**人民币及以上。具有有效期内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提供标的型号中 2020 年 4 月至今任一或多个产品的检验检测报告至少 1 份。

2、投标人是代理商的，投标人必须是中国境内登记注册的独立法人，企业注册资本金达到 **500 万元**人民币及以上，需提供所代理生产厂家针对本项目的代理授权书。所代理生产厂家需满足招标文件对生产厂家的资质要求。

3、投标人应具有钢材供货业绩，在近 3 年（2020 年 4 月至今）供货合同不少于 3 个，且签订单项合同金额均在 **100 万元**以上（附合同扫描件）。

4、财务状况：资产负债结构合理，具备一定的盈利能力；企业的现金流表现正常，资金周转不存在困难。

5、投标响应人必须为一般纳税人，可开据税率为 13%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6、投标响应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

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禁止投标的情形。

7、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生产厂家及其代理商不得同时参加本次招标，获得生产厂家授权的多家代理商可同时参加，一个代理商不能代表多个生产厂家参与本次招标。

8、本次招标对招标人的资格审查采取资格后审的方式。

#### 四、需求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参数	单位	数量	交货日期	交货地点	备注
1	型钢	I14/Q235B	吨	70	2023年4月20日 至2023年9月30日	项目现场	
2	型钢	I16/Q235B	吨	70			
3	钢板	14mm/Q235B	吨	18			
4	钢管	Φ42*3.25mm/ Q235B	吨	60			
5	钢管	Φ100*2.75mm/ Q235B	吨	10			
	合计			228			

注：本次公开招标数量仅为预估数量，公开招标文件及需求一览表中的数量仅作为报价时的计价依据，不作为最终结算量。中标人签订供货合同时将进一步明确供应品种、规格、数量。本次询价数量与合同中数量可能存在差异，均以现场实际交货验收合格数量为准，该数量与合同数量也可能将存在差异。中标人不得因此向采购人及合同签订买方提出任何补偿要求。因业主及设计方对建设项目的调整或实际施工影响造成的范围变更，中标人必须无条件接受采购人对询价文件范围内商品实际需求量的调整，中标人不得因此向采购人及合同签订买方提出任何补偿要求。

中标人确定后，不允许对中标物资进行生产拆包、转包、违法分包。

1、交货时间：2023年4月20日至2023年09月30日，根据买方实际施工进度需要完成交货，（详细交货规格、数量和具体供货时间由买方签约时另行约定，依据工地需求分批组织供应）。

2、交货地点：中国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易门项目现场指定地点。

3、验收：实际验收数量以正规磅站出具的盖章磅单为准。

4、质量要求：满足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遇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更新，以最新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为准。

## 五、采购方式

询比价方式采用：一次报价方式

## 六、询比价文件的获取

1、凡满足本公告规定的招标响应人资格要求并有意参加招标者，请于2023年4月14日17:00前（北京时间）在中国电建设备物资集中采购平台（<https://ec.powerchina.cn>，以下简称“集采平台”）获取招标文件，集采平台的注册和使用均免费。

2、有意参加招标者需在线上传下列资料后方可下载标书：

购买招标文件经办人身份证和法定代表人签发的针对本招标项目购买招标文件授权委托书或介绍信（加盖公章）扫描件（合并文件上传）。

## 七、报价文件的递交

1. 报价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报价截止时间，下同）为2023年4月17日15时00分（北京时间）。

2. 报价人不需要现场递交报价文件，应在报价截止时间前，登录中国电建集中采购电子平台进行报价，并上传报价文件（不可编辑的签字盖章PDF版本扫描件）。

3. 逾期未在中国电建集中采购电子平台进行报价或通过其他渠道递交报价文件的，采购人不予受理。

## 八、文件澄清

报价人对询比价文件有疑问要求澄清，应在报价截止时间前2日，登录中国电建集中采购电子平台（<http://ec.powerchina.cn>）向采购人提出。

## 九、开标

开标时间（同报价截止时间），采购人登录中国电建集中采购电子平台（<http://ec.powerchina.cn>）查看下载报价人报价及报价文件。

## 十、确定成交人

采购人按规定组建评标委员会对全部报价文件进行综合评议后推荐成交人，上报中国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集中采购采购领导小组审核确认成交人后，由采购人通过中国电建集中采购电子商务平台

(<http://ec.powerchina.cn>) 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人登陆中国电建集中采购电子商务平台 (<http://ec.powerchina.cn>)，进行回函确认。

## 十一、合同签订

成交人应当自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0 日内，根据询比价文件、报价文件和采购人订立书面合同。

## 十二、联系方式

项目 部：易门项目

地 址：云南省玉溪市易门县易门项目部

联 系 人：唐文喜

电 话：18487367933

采 购 人：中国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第二工程公司

地 址：云南省昆明市五华区科普路西 50 米融创写字楼 13 楼

邮 编：650000

联 系 人：郝鹏远

电 话：13658815422

电子邮箱：915249211@qq.com

## 十三、监督机构

中国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纪委办公室

监督电话：029-86267403

## 十四、声明

投标供应商应本着合法诚信原则参加本次报价，不提供虚假应标材料及相关信息，如因提供虚假应标材料或中标后无故弃标等给我公司集采工作带来影

响、造成损失的，我公司有权要求赔偿，并取消其合格供应商资格，同时列入供应商黑名单。